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6-085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屯矿业”）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57,494,8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80%；公司实际控制人姚雄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305,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54,799,89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7.95%；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办理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264,14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47.6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8.55%。

一、股份解除质押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的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21,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5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68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11月19日
持股数量（股）	457,494,897
持股比例（%）	14.8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239,54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2.3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75

经与公司控股股东确认，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后续是否会用于质押尚不确定。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

二、股份被质押

公司于近日获悉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是	24,600,000	否	否	2026 年 11 月 19 日	2027 年 11 月 22 日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38	0.80	生产经营

2、本次质押的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457,494,897	14.80	239,540,000	264,140,000	57.74	8.55	-	-	-	-

深圳市盛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7,000,000	1.84	-	-	-	-	-	-	-	-
姚雄杰	40,305,000	1.30	-	-	-	-	-	-	-	-
合计	554,799,897	17.95	239,540,000	264,140,000	47.61	8.55	-	-	-	-

注：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0 日